

淺析「勞里環」的理論與實踐—— 主要以講章〈上下樓梯〉為例

何啟明、王北雁

建道神學院
Alliance Bible Seminary

一 引言

傳統講道者長期把「三點式」（three point and a poem）視為約定俗成的講道形式，即整篇講章建立在一個論點上，再用三個分點來說明論點。就論述的方法來看，它屬於演繹式方法論，¹ 這種演繹式講道法從中古後期以來一直被確立為講道的典範，該講道法認為上帝的話語既然

¹ 演繹式方法論起源於亞里斯多德（Aristotle），從普遍的真理發展出特定的應用或經驗。演繹式講道的優勢在於：講章的要點從一開始就清楚明白地告訴了聽眾，然後通過整篇講道不斷強化這些要點，因為從開始就知道旅行的目的地是甚麼，這樣可以幫助聽眾理解行程，向着目標前進。另外，演繹式講道的主題及分論點都取自聖經，而且結構清晰連貫，聽眾會認為講章的架構是合乎邏輯及可靠的。有秩序的講章符合人類思考的自然法則，它讓人感到愉悅，並呈現出邏輯性的美。參桂丹諾（Sidney Greidanus）著，李永卓譯：《從釋經到講道》（美國：麥種傳道會，2015），頁242。另參John A. Broadus, *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 (San Francisco: Harper and Row, 1979), 245。

是權威性的，聽眾就只能被動地接受。這是一種自上向下傳達真理的方法。²

二十世紀六十年代早期，「新講道學」興起，³一些北美講道者所使用的講道形式已經有了明顯的轉變。埃斯林格（Richard L. Eslinger）將這種形式的轉變描述為「哥白尼式的講道革命」（the Copernican Revolution in homiletics）。⁴這種轉變從演繹式、三點式的說教轉變為歸納式、敘事式的講道。⁵由於演繹式結構傾向於理性確據，講道容易變成純粹的報告。所以歸納式講道法的重點在於深入聽眾的處境，設法使聽眾在情感上產生共鳴。⁶演繹式講道堅持空間範式，從靜態的思想和命題構建講章；敘事模式的講道，在講壇上強調時間次序，它具有動態，強調的是情節而不是大綱。⁷

² Richard L. Eslinger, *The Web of Preaching: New Options in Homiletic Method*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2002), 16-17.

³ 1965年，一羣講道者在美國新澤西州普林斯頓合力創辦「講道學學院」（The Academy of Homiletics），蘭道夫（David J. Randolph）在這個學院的第一次集會上發表文章，首次提出「新講道學」這個名稱。1969年，蘭道夫出版《講道更新》（*The Renewal of Preaching*）一書，他對「新講道學」的定義是：「講道是一個事件（event），是動態的（dynamic），聖經經文在其中被解釋，能夠表達聽眾在各自實際處境中的意義」。參 David J. Randolph, *The Renewal of Preaching: A New Homiletic Based on the New Hermeneutic*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69), 17-18。

⁴ Dennis M. Cahill, *The Shape of Preaching—Theory and Practice in Sermon Desig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2007), 18.

⁵ 「新講道學」的代表人物及其提倡的講道形式大致有：克拉多克（Fred B. Craddock）的歸納式方法（Inductive Method）、巴特克（David Buttrick）的現象學方法（The Phenomenological Approach）、勞里（Eugene L. Lowry）的敘述式講道（The Narrative Sermon）、占遜（Richard A. Jensen）的故事講道法（The Story Sermon）和曹格（Thomas H. Troeger）的影像與想像力的講道（Image and Imagination in Preaching）等。參 O. C. Edwards Jr., *A History of Preaching*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2004), 802-16。

⁶ 歸納式方法論是從個別事物的特定處境發展出普遍的原則。歸納式和敘事性講章讓聽眾通過對聖經真理的共同體驗，與講道者一同發現經文中的真理，故此，歸納的方法有助於應用。參 Eugene L. Lowry, "The Revolution of Sermonic Shape," in *Listening to the Word: Studies in Honor of Fred B. Craddock*, eds. Gail R. O' Day and Thomas G. Long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93), 110-11。

⁷ Eslinger, *The Web of Preaching*, 15.

克拉多克 (Fred B. Craddock) 在1971年發表《像一個沒有權威的人》(*As One without Authority: Revised and With New Sermons*) 一書，該書展示了一些傳統演繹式講道所出現的問題，⁸ 克拉多克主張聽眾在講道中應當有參與的權利。在對權威開始提出質疑的後現代文化處境中，克拉多克提倡一種比較不帶權威的「歸納式」講道，盼望引起聽眾的興趣與互動。⁹ 勞里 (Eugene L. Lowry) 形容這種講道形式的變化時說：「一個北美講道學的新時代誕生了！」¹⁰ 威爾森 (Paul S. Wilson) 描述「新講道學」的影響力時這樣說：「這是自中世紀或宗教改革以來，在講道學高原上最強大的風」。¹¹

在過去的幾十年裏，講道設計一直成為講道學的熱門話題。敘事式講道、歸納式講道、情節和故事等術語在有關講道技巧的英文書籍和文章中比比皆是。¹² 不過討論講章形式的中文書極其缺乏。近十年，有一些華人學者開始向華人教會推介「新講道學」中的講道形式。以本

⁸ 克拉多克認為演繹式講道的三點中每一點與其他點的關聯不大，缺乏連貫性和從頭到尾的動力，聽眾聽到的信息較為分散，未必能集中在一個焦點上。再且，一開始就把論點說出來，會眾容易失去好奇心和參與感，這種權威式的灌輸，較難吸引人聽到底。所以克拉多克認為講道者不宜開門見山地告訴會眾甚麼該做甚麼不該做，而是要間接引導會眾參與講章的探索，藉着觀察、類比或例證，共同完成講章的結論。參Fred B. Craddock, *As One without Authority: Revised and With New Sermons*, 4th ed. (St. Louis: Chalice, 2001), 56, 116。

⁹ 克拉多克強調兩個要點：具體的經驗和對聽眾的尊重。他盼望聽眾主動參與到上帝話語的事件之中。參 Craddock, *As One without Authority*, 61-62。

¹⁰ Lowry, "The Revolution of Sermonic Shape," 93.

¹¹ Paul S. Wilson, *The Practice of Preaching* (Nashville: Abingdon, 1995), 12.

¹² Cahill, *The Shape of Preaching*, 21. 討論講道設計的英文書籍有：Thomas G. Long, *The Witness of Preaching* (Kentucky: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2016); Ronald J. Allen, ed. *Patterns of Preaching: A Sermon Sampler* (St. Louis: Chalice, 1998); David Overdorf, *One Year to Better Preaching: Fifty-Two Exercises to Hone Your Skills* (Grand Rapids: Kregel Publications, 2013) 等。中文譯本的著作有：衛斯理·艾倫 (O. Wesley Allen, Jr.) 著，周健文譯：《決定形式：宣講的結構》(香港：文藝，2014)。桂丹諾：《從釋經到講道》等。

篇所研究的勞里所創作的「勞里環」講道法為例，¹³ 蔡慈倫曾簡要介紹過「勞里環」講道法；¹⁴ 梁美心的文章也提到過「新講道學」的五個講員，其中包括勞里和「勞里環」的介紹。¹⁵ 這兩位華人學者雖然提到了「勞里環」，但着墨都不多。而且僅把重點放在對「勞里環」特定的講道階段的抽象概述上，沒有進一步及具體化地探討勞里根據「勞里環」形式所做出的講章。蔡慈倫認為，單單告訴其他講道者有關新、舊講道學之間的「原則性的描述」是不足夠的，他們需要「更具體的說明」。¹⁶ 兩位學者已經對勞里並「勞里環」講道法做出「原則性的描述」，本文將補充「更具體的說明」這個部分，聚焦在「勞里環」這種講道形式上，使用勞里該種形式的講章範例，對「勞里環」的每一階段做出具體解說，最後嘗試評估這種講道法在華人教會講壇上的使用。

二 簡介勞里

勞里出生於1933年，是美國循道聯合衛理公會的牧師，在美國堪薩斯城聖保羅神學院教授講道科。1992年在新澤西州普林斯頓擔任「講道學學院」的會長。繼克拉多克之後，勞里成為「新講道學」圈子中的

¹³ 雖然敘述式講道範圍較廣，還包括第一身、第三身敘事等，但勞里的敘述式講道，有其固定的模式——勞里提出一種特定的敘事結構，這種特定的結構被後人稱為「勞里環」（Lowry loop）。衛斯理·艾倫曾用「深谷式講道」來稱呼「勞里環」講道法。意思是講道者帶領聽眾進入難題，就如同下到深谷。再藉着解答難題、展示福音，把聽眾從深谷中帶上來。參衛斯理·艾倫：《決定形式》，頁71～82。

¹⁴ 蔡慈倫所使用的資料主要來自尤金·勞里所著《講道的情節：講章就像故事的藝術形式》（*The Homiletical Plot: The Sermon as Narrative Art Form*）一書。參蔡慈倫：《當代基督教講道學》（台北：校園，2011），頁321～338。

¹⁵ 梁美心在文章中簡介了五個講員，分別是克拉多克（Fred B. Craddock）、米切爾（Henry H. Mitchell）、勞里（Eugene L. Lowry）、巴特克（David G. Buttrick）和威爾森（Paul S. Wilson）。並敘述了「勞里環」的五個階段，對新的講道法做出優劣分析。參梁美心：〈當代講道學，何去何從？——論「新講道學」的崛起和特色〉，《華神期刊》第8期（2016），頁105～142。

¹⁶ 蔡慈倫：〈從「舊講道學」到「新講道學」的演變（上）〉，《台灣神學論刊》第37期（2013），頁173。

另一重要人物，也是敘述式講道中最為人熟知的代表性人物。¹⁷ 賴斯（Charles L. Rice）評價說，勞里將講道作為一個時間中發生的事件（an event in time）來展示。在敘述式講道中，「勞里環」講道法具有獨特的、開創性的貢獻。¹⁸

勞里認為傳統的「三點式」講道傾向於演繹法，先提出三點，再用邏輯論證、應用和範例證明這三點。但這樣講道失去了懸疑成分，聽眾預先知道了結局，講道就失去了戲劇力量，一切的張力和轉折，都減少了原有的吸引力。而聖經卻如一篇精彩的故事，以令人困惑的方式呈現出問題，然後突然峰迴路轉，讓聽眾與聖經人物一樣，遇到出乎意料的恩典，生命由此轉變，這種被轉變的生命具有自由，充滿能力。¹⁹

三 「勞里環」(Lowry loop) ——講道從張力到釋放

勞里認為張力（tension）是講道情節的主要元素——講道開始於一種感覺上的差異、一股模稜兩可的神祕，或者一個引起會眾興趣的未解決的問題，講道者需澄清模糊之處或幫助會眾解決問題。²⁰ 不確定性（ambiguity）是吸引聽眾的原因之一。因為人內心深處有對確定性的需求，聽眾將保持好奇心，直到結尾撥雲見日之時。²¹ 在結尾的設計上，勞里堅持在最後一刻體現出一個突然的轉變，為聽眾帶來一種全新的結局感。他認為如果把順序顛倒過來，從答案開始，會缺乏懸疑與張力，

¹⁷ Edwards Jr., *A History of Preaching*, 813.

¹⁸ Charles L. Rice, "A More-or-Less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Fairly Recent History of Narrative Preaching," in *What's the Shape of Narrative Preaching? Essays in Honor of Eugene L. Lowry*, eds. Mike Graves and David J. Schlafer (St. Louis: Challice Press, 2008), 25.

¹⁹ Eugene L.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 The Sermon as Narrative Art Form*, 2nd ed. (Louisville, Ky: Westminster John Knox, 2001), 20.

²⁰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 23.

²¹ Eugene L. Lowry, "Preaching from Oops to Yeah," in *Patterns of Preaching*, 93.

一開始就讓聽眾失去興趣。根據上述構想，勞里創建出「勞里環」的五個講章階段。²²

(一)「勞里環」的五個階段

勞里用一個環形來說明講章的每個階段，勞里將這些階段定義為：(1) 打破平衡 (upsetting the equilibrium)、(2) 分析差異 (analyzing the discrepancy)、(3) 揭示線索 (disclosing the clue to resolution)、(4) 體驗福音 (experiencing the gospel)、(5) 期待結果 (anticipating the consequences)。基本情節是「從癢到騷癢」(from itch to scratch)。就是說講章開始於一個難題，攪亂了聽眾的心理平衡，接下來講道者分析這個難題中的爭議和矛盾，營造張力，然後提出解決問題的線索，最終引導聽眾一起消除張力、解決難題及經歷福音。²³ 就如同人喜歡看經典電影的第二、第三甚至第十次，原因是人的享受不只是來自懸疑，還因為情節滿足了人的期望。故事情節從不平衡走向了清晰，觀眾覺得這個過程令他們滿意。²⁴

勞里的學生把「勞里環」的每個階段，用一個語氣詞來表達它的特色。第一個詞是「哎呀」(Oops)：講道者引入衝突打破了會眾的平衡，從而指向講道的重點。這可能是一個與聖經有關的問題或困難，或與基督教實踐的某些方面有關，這部分要引起聽眾的好奇心，吸引他們聽下去；第二個詞是「呃」(Ugh)：情節愈來愈複雜了，講道者探討了這個複雜的問題。這一段講章是分析性的，講道者幫助聽眾批判性地思考破壞聽眾平衡的現象和原因：是甚麼錯了嗎，為甚麼是錯的？當問題的原因成為焦點時，羣體會發出「呃」的聲音。這個部分很關鍵，要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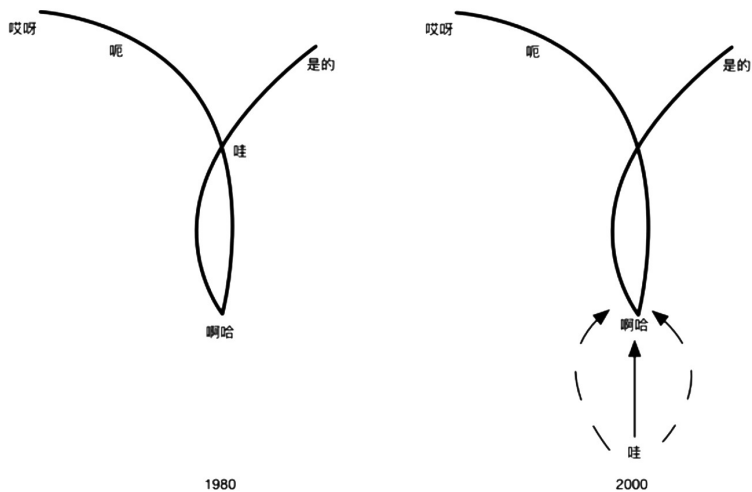
²² Richard L. Eslinger, "Tracking the Homiletical Plot," in *What's the Shape of Narrative Preaching?*, 69-70.

²³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 26.

²⁴ Jeffrey D. Arthurs, *Preaching with Variety: How to Re-create the Dynamics of Biblical Genres* (Grand Rapids: Kregel Publications, 2007), 72.

事情變得更複雜，延遲出現解決方法，使聽眾產生懸疑感，從而迫切期待答案；第三個詞是「啊哈」（Aha）：突然的轉變出現了，講道揭示了福音的啓示，指出了上帝的愛和對正義的呼求是解決講道前面所說的張力和困難的方法。「啊哈！我們看到了前路。」福音所宣告的，是聽眾預料不到的，聽眾發現了答案的線索，看到了盼望；第四個詞是「哇」（Whee）：講道者現在詳述解決的線索，並將其應用於會眾的情境。這部分講道最好包含通過福音解決張力的富有想像力的體驗，使聽眾不止得到認知上的答案的線索，還有了對福音的新體驗從而感到欣喜，這個階段讓講道進入高潮；第五個詞是「是的」（Yeah）：講道在這一階段繼續展開，講道者預期講道中的發現將如何影響未來。被福音賦予力量的羣體會問：「是的，那接下來呢？」聽眾想知道這種張力的解決將如何影響他們在未來世界中的生活：教會能從上帝那裏期待甚麼？教會需要做些甚麼來落實這次講道的內容？²⁵

「勞里環」階段圖²⁶



²⁵ Lowry, "Preaching from Oops to Yeah," 93-94.

²⁶ 圖表譯自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 119。

(二)「勞里環」的階段變化

1997年，勞里對「勞里環」五個階段的講道情節進行了修改，他把講道中階段的數量減少到四個並修訂了每個階段的定義：衝突（Conflict）、複雜化（Complication）、突然轉變（Sudden Shift）和展現（Unfolding）。2001年，勞里把「勞里環」重新恢復到五個階段，不過每個階段基本沿用了1997年修改後的用詞。²⁷

「勞里環」階段變化圖²⁸

<i>Homiletical Plot</i> (1980) 講道的情節	<i>The Sermon</i> (1997) 講章	<i>Homiletical Plot</i> , expanded ed. (2001) 講道的情節（擴充版）
1. 打破平衡	1. 衝突	1. 衝突
2. 分析差異	2. 複雜化	2. 複雜化
3. 揭示線索	3. 突然轉變	3. 突然轉變
4. 體驗福音	4. 展現	4. 好消息
5. 期待結果		5. 展現

²⁷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 117-21. 另參Eugene L. Lowry, *The Sermon: Dancing the Edge of Mystery* (Nashville: Abingdon, 1997), 81. 蔡慈倫和梁美心對於「勞里環」的階段變化有中文介紹。參蔡慈倫：《當代基督教講道學》，頁323~325。另參梁美心：〈當代講道學，何去何從？〉，頁116~117。

²⁸ 圖表譯自 Eslinger, "Tracking the Homiletical Plot," 71。從上述圖表可以看出，勞里用了二十年的時間，不斷修改「勞里環」的階段：從五個階段減少到四個階段，之後又增添至五個階段。在第一次修訂中，勞里合併了第三和第四個階段，為了使這個階段的情節設計更有彈性；在第二次修訂中，勞里認為還是五個階段比較合適，但他不滿意1980年的五個階段的定義，認為自己在1997年四個階段時的用詞更精準，所以2001年重新恢復到五個階段時，他基本沿用了1997年修改時的用詞，只是增添了「好消息」這個階段，勞里還是期待聽眾可以體驗福音。不過勞里認為「好消息」這個階段比其他階段在使用手法上可以更加靈活。

(三) 勞里講章範例與評析

本文採用了勞里的四篇講章：〈會心一瞥〉("A Knowing Glimpse")、²⁹ 〈上下樓梯〉("Down the Up Staircase")、³⁰ 〈逆流而上〉("Swept Upstream")³¹ 和〈夜間的尼哥德慕〉("Nick at Night")。³² 以〈上下樓梯〉這篇講章為主，具體分析「勞里環」的使用方法，³³ 也會使用其餘三篇講章，輔助說明勞里的理念和寫作手法。

首先看〈上下樓梯〉這篇講章的題目：在馬太福音十八章22至34節所記載的比喻中，主耶穌並沒有提到樓梯，但勞里在講章中設計出一段樓梯，並用〈上下樓梯〉來命名這篇講章。按勞里的古代認知和現代經驗，樓梯上面是權力的象徵。僕人在樓梯上國王的內室中，接受國王撤消了巨債；他又在樓梯下，把欠自己不多錢的同伴關進監獄。樓梯上面的事，高貴和寬廣；樓梯下面的事，齷齪和狹隘。樓梯上下，加深了「寬免」與「追討」這兩幕場景的對比。勞里認為講章的情節必須引人入勝，講道者要設計出能讓聽眾一同出發去尋找答案的講章。「憑空出來」的樓梯會引發聽眾的好奇心——勞里為甚麼要增添一段樓梯？勞里從講章的題目就開始設法引起聽眾注意。

第一階段：「哎呀」

勞里在重述比喻時，增添了一些國王與僕人的對話。對話可以更加活潑地表達故事，把聽眾從文字世界帶到日常的口語世界。當勞里複

²⁹ Eugene L. Lowry, "A Knowing Glimpse," in *Patterns of Preaching*, 95-97.

³⁰ Eugene L. Lowry, "Down the Up Staircase," in Mike Graves, *The Sermon as Symphony: Preaching the Literary Forms of the New Testament* (PA: Judson Press, 1997), 53-60.

³¹ Eugene L. Lowry, "Swept Upstream," in Richard L. Eslinger, *A New Hearing: Living Options in Homiletic Method*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87), 89-93.

³² Eugene L. Lowry, "Nick at Night," in Eslinger, *The Web of Preaching*, 52-56. 這篇講章已被鈕則綱翻譯為中文，名為〈夜裏的尼克〉，收錄在《當代基督教講道學》一書中。參蔡慈倫：《當代基督教講道學》，頁334～338。

³³ 因〈上下樓梯〉這篇講章對於「逆轉」的運用較為巧妙。

述完聖經中故事之後，人們通常認為結論已得出：那個僕人自作自受，我們留意不要步其後塵。但勞里話鋒一轉：這不過是耶穌開了個玩笑：在耶穌時代，羅馬國庫每年的收入僅僅是八十五萬美元，即便是希律王，也欠不了一千萬美元的巨款，何況一個僕人？！按僕人當時的收入，他需要十二萬年以上，才能還清所有債務。這個比喻不過是耶穌使用了誇張的手法，創作了一個笑話。祂為甚麼要講這麼一個笑話？這是一個懸念。然後，勞里表達了對於這個比喻的困惑：即使一個普通人，免除了他人的債務便不能更改，何況是一個國王，為甚麼可以短時間內收回他的寬免？勞里要帶着聽眾進入不解：這不是大家通常所理解的寬免的概念啊？！這是勞里環中「哎呀」的部分。僕人的自作自受原本讓聽眾感覺到平衡，從而感覺滿意。但勞里拋出兩個疑問，擾亂了故事中的平衡。

第二階段：「呃」

接下來勞里分析為甚麼樓梯下發生的事，讓人難以置信。國王的巨債撤消顯然是真實的，但如果那個僕人真的接受了寬免，他不可能在當時不欣喜若狂，反而會關注欠他二十美元的那個人。聖經故事可能離聽眾有些距離，勞里便舉了一個當代的例子，來說明那個僕人的做法有令人不可思議的地方。例如一個人剛被告知抽獎活動贏了一百萬美金，他那時會掛念前一天在教會主日學向自己借兩美元的朋友今天還沒有歸還嗎？答案當然是不可能。同理那個僕人不該在下一時刻就有追討同伴的舉動。這是勞里環中「呃」的部分，事件愈分析愈不合理，聽眾的困惑加深，勞里擴大了衝突。

第三階段：「啊哈」

既然一個人剛被撤消巨債，不可能做出追討他人的事。而國王的寬免又是真實的，那只有一種可能，僕人並沒有接受國王的寬免，讓自己脫離困境，以致有了樓梯下所發生的事。那僕人為甚麼沒有接受寬免

呢？因為他和我們接受了一樣的教導：「每個人都必須承擔自己的擔子。」（加六5）這時，熟悉這節經文的聽眾會否感覺到胸口被重擊了一下？重擊之處必是轉捩點，「啊哈」突然出現了，情節突然逆轉，帶出令人震撼的效果。勞里認為，當一個人不經意的時候，「驚悟」就會閃現，當人的思維被情節吸引，他的認知規則對他的頑強控制此時就減弱了。因此，不可思議的想法（通常與常識相反）有機會打破人們的認知規則，這種不尋常的感覺是一種直覺上的「啊哈」，藉着理性上的突破，帶來情節的逆轉。³⁴ 勞里在講章的這個部分確實有突破性效果，受眾（尤其是熟悉經文者）的價值觀突然被勞里顛覆了——長期以來對於責任的認知，使人不願接受白來之物。承擔責任雖然是美德，但它也可能成為人接受從上帝而來的恩典的障礙。

第四階段：「哇」

這個階段幾乎與第三個階段同時出現，把第三階段發現的線索詳細描述並應用在聽眾的處境。勞里用一段美國的「自食其力」的文化教導，加一個生日禮物的例子，讓人明白接受恩典（白來的禮物）有多麼困難、多麼尷尬。這是「哇」的部分，福音就是白得的禮物！勞里帶着聽眾一起進入比喻中僕人的角色，不再是那個僕人得到了巨債撤消，而是勞里和我們。我們的名字被寫在國王的賬簿上，國王撕下了我們欠債的那一頁，並把它撕得粉碎，然後說：「我免除了你們的債務，平平安安地去吧。」接受這份寬免的人，不必再考慮如何行動，僅僅是接受，就得到了。勞里認為與恩典的相遇，就像抓住靈魂的瞬間一瞥，會使人轉過身來。³⁵

³⁴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 61.

³⁵ 這是勞里在講章〈會心一瞥〉中所表達出的觀念，通過對前往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的心理分析，勞里認為，任何一個人只要瞥了一眼神聖恩典，哪怕只是短暫的、瞬間的、甚至支離破碎的瞥見，人們也會向上帝回轉。Lowry, "A Knowing Glimpse," 97.

第五階段：「是的」

勞里就這樣沒有給予明確答案地結束了講章。在聽道中與恩典相遇的人，不用再教給他／她應該怎麼做。這是「是的」的部分，簡短卻意味深長。

小結

通常人讀了馬太福音所記載的這個比喻，會產生懼怕。懼怕當自己不能饒恕同伴時，天父會收回對自己的饒恕。但懼怕並不使人擁有饒恕的動力或能力。勞里認為，一個人如果不能饒恕同伴，是因為他沒有接受天父的饒恕（恩典）。而沒有接受的原因是不接受非自己勞力而來的白得之物。但如果靠自己勞力償還債務（罪債）的話，需要償還十二萬年以上，在人的一生中是不可能實現的！所以人不要被「應該做甚麼」的觀念誤導，恩典是一份禮物，上帝不需要那樣恩待我們，但祂慷慨地給予了我們赦罪的禮物，我們只要接受就好。一個接受了禮物的人，不會再追討他的同伴。勞里把人以為的律法部分（必須去饒恕，否則會坐監），化作了福音。聽到這個比喻的人，不用再懼怕，去接受從上帝而來的饒恕吧，這是一個好消息！

勞里很擅長通過逆轉傳遞福音，在他的另一篇講章〈夜間的尼哥德慕〉中，也使用了類似的表達方式。講章複述的是尼哥德慕在夜間來見主耶穌的故事（約三1~17）。尼哥德慕原以為「就要這麼做」（Just do it），才可以得永生。而主耶穌告訴他停止這樣的努力，去領受來自上帝的禮物就可以了。沒有人能夠讓自己出生，同樣，「重生」也是一份禮物。³⁶ 勞里把一個會眾所熟悉的故事，講述得非常生動。當一篇優秀的講章，在聖靈的工作下，帶來人與上帝及恩典的相遇，人就願意改變自己，這種改變不是來自懼怕與道德規範，而是出於感恩與樂意，做出改

³⁶ Lowry, "Nick at Night," 55.

變的主動意願更強，因為人的選擇是自由的，而不是被動的。正如勞里一直強調的：「自由是上帝恩典的一種結果。」³⁷

跟其他敘述體的文章和小說一樣，勞里的〈上下樓梯〉這篇講章自高潮出現後，結尾收得很快。勞里的另一篇講章〈逆流而上〉中，也示範了這種結束方式，那篇講章是關於用價值三十多兩銀子的香膏膏主的那個女人（可十四1~10）。勞里把逆轉放在全篇講章的最後一段，在講章結束時他說：「那天晚上，一切都不同了。一定是這樣。」是的，「一定是這樣」，誰會不贊同這句話呢？主耶穌的死，改變了那個女人，改變了一切！勞里在講章的最後，不僅逆轉了情節，還使用了雋永的結束語。³⁸

再舉一個例子，在勞里的講章〈會心一瞥〉（路二十四13~35）的結束部分，勞里說：「在白天，當他們走向以馬忤斯的時候，他們其實走在黑暗中；現在到了晚上，他們要走向耶路撒冷時，他們反而開始在光中行走。」³⁹ 由上面的兩篇講章看出，勞里非常擅長在結尾時刻書寫抒情佳句。艾倫（O. Wesley Allen, Jr.）認為，最強而有力的意象或最激勵人心的語言應該在講道結束時出現。⁴⁰ 勞里的結束語把他的整篇講章都點亮了！即使受眾記不住整篇講章，仍容易憶起令人回味無窮的美好結尾，優美的結束語可以使講章具有深刻且長遠的影響力。

四 「勞里環」講道法在華人教會的實踐建議

關於「勞里環」講道法的論述，在北美已經有幾十年了，在華人教會也被簡略介紹過十多年了。華人教會對於「勞里環」講道法的認知，

³⁷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 83.

³⁸ Lowry, "Swept Upstream," 93.

³⁹ Lowry, "A Knowing Glimpse," 97.

⁴⁰ 衛斯理·艾倫：《決定形式》，頁16。

還在起步階段。不過令人欣慰的是，直到最近，還有華人牧者嘗試使用「勞里環」構建講章，由此這種講道法將會被愈來愈多的華人講道者知道並採用。

如上所述，勞里在依照「勞里環」模式創建講章時，比較擅長在講道的開始設置懸疑，引發受眾的好奇心；在講章的中間靠後部分巧妙地設計出情節或思維的逆轉，帶出受眾與恩典相遇的效果；在結束部分使用含金量高的佳句製造出高潮，使受眾被深刻震撼且意猶未盡地回味講章的內容。「勞里環」講道法在過往幾十年曾經被不少學者和講道者討論。⁴¹ 對於「勞里環」講道法在華人教會講壇的實踐，有三個方面值得留意。

（一）關於講章形式

聖經是用不同的體裁寫成的，⁴² 聖經作者使用多姿多彩的溝通方式，傳遞上帝的話語，為了讓讀者或聽眾可以把上帝的話語銘記在心，並且應用在實際生活中。「新講道學」的學者建議按着聖經的體裁設計相同形式的講章，認為這樣可以體現出講道的最大果效。⁴³ 所以現代講道者也要學習辨別聖經中的體裁結構，不僅按着正意解經，還要尋求以

⁴¹ 討論「勞里環」的西方學者有：Richard L. Eslinger、Charles L. Rice、Michael J. Quicke、Thomas H. Troeger、Sidney Greidanus、Paul S. Wilson、Ronald J. Allen、Charles L. Campbell、Bryan Chapell、O. Wesley Allen Jr.、Marvin A. McMickle、James W. Thompson 等；討論「勞里環」的華人學者有：蔡慈倫和梁美心。

⁴² 從文學角度看，舊約聖經體裁大致有舊約歷史敘事、詩歌、智慧文學、先知書等幾種。新約聖經主要有三種體裁：新約敘事文體、書信與天啟文學。參郭秀娟：《認識聖經文學》（新北：校園書房，2010），頁 20。

⁴³ 克拉多克認為最理想的講道是讓經文本身的體裁來決定講章的形式。參 Fred B. Craddock, *Preaching*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85), 178。里德 (David Ridder) 盼望在講道中既反映經文的意義，又反映經文的形式。參 David Ridder, "Genre Sensitive Preaching," in *Text Message—The Centrality of Scripture in Preaching*, eds. Ian Stackhouse and Oliver D. Crisp (Eugene, OR: Pickwick Publication, 2014), 195。

不同的傳遞方式，使聖經的內容達到更好的宣講效果。⁴⁴ 創建講章有多種形式，「勞里環」講道法只是其中的一種，比較適用於宣講敘事文體及比喻。⁴⁵

勞里創建了一種可仿效的講道形式。「勞里環」展示了講道方法的規範性情節——由五個連續的階段構成。曹格（Thomas H. Troeger）把「勞里環」稱作全球化敘事講道的新形式，他這樣說：

尤金·勞里最偉大的貢獻之一，就是發展出一種講道結構，適合這種受媒體影響，對曲折情節充滿期待的文化。勞里以一種精緻的方式做到了這一點：他從未將「敘事」簡化為講述故事，而是分析敘事結構產生和釋放張力的方式。⁴⁶

但也有人質疑勞里所使用的形式的單一性，尤其是「勞里環」是否適用於非敘事文體講道。埃斯林格曾發出頗有深意的疑問：「任何一篇講道，如果缺乏這些依次構成的五個階段，勞里就會認為它在處理人類處境的細節和對福音的回應方面是不夠的。如果聖經敘事似乎提供了許多情節形式——包括但不限於逆轉的情節形式——那麼讓所有非敘述性的講道都只依賴於『勞里環』是否明智呢？」⁴⁷ 奎克（Michael J. Quicke）認為只有選用敘事性經文講道時，才應當使用敘述式講道法，包括「勞里環」講道法在內。⁴⁸ 一種講章形式確實不能恰當地表達不同

⁴⁴ 關於經文體裁與講章形式的討論，可參考以下兩本優秀著作：Thomas G. Long, *Preaching and the Literary form of the Bible*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89) 及 Arthurs, *Preaching with Variety*。

⁴⁵ 勞里另有著作討論如何宣講比喻。參 Eugene L.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s* (Nashville: Abingdon, 1989)。

⁴⁶ Thomas H. Troeger, "Improvisations on the Lowry Loop: New Forms of Narrative Preaching for a Globalized World," in *What's the Shape of Narrative Preaching?*, 211-12.

⁴⁷ Eslinger, *A New Hearing*, 86-87. 另外，桂丹諾也不認同勞里把敘述式講道當作唯一的講章形式。參桂丹諾：《從釋經到講道》，頁 249。

⁴⁸ 奎克（Michael J. Quicke）著，陳恩明譯：《講道 360——上帝的道必不徒然返回》（香港：天道，2011），頁 153。

體裁的經文，「勞里環」也不適用於非敘事性經文。在普世華人教會的講台，應該不會有講道者周而復始地使用「勞里環」講道法。即便是主張講道形式更新的克拉多克，也認為敘事永遠不應取代講台上理性的辯論，也不該回避教義、歷史和神學上的反思。⁴⁹ 無論在當下、還是將來，演繹式講道法仍然會成為普世華人教會的主流講道法。但也會有華人牧者嘗試在講壇上引進新的講道法，包括「勞里環」講道法。一方面講道者可以使用創意和想像力把敘事經文傳講得更為生動、豐富；另一方面可以改善用千篇一律的方法設計講章。真道是亙古不變的，但把講章靈活多樣化可以更好地傳揚真道，並吸引不同性格、氣質的聽眾。

（二）關於後現代聽眾

當下普世華人教會的聽眾受到了後現代文化的影響。後現代羣體喜歡聽故事，不喜歡聽道理，只講求感覺，一切由感官主導。故事容易掌握，也容易記憶。情節和故事線索，對聽眾具有天然的吸引力。⁵⁰ 研究中西文化的學者指出，西方人重抽象和推理的思維方式，但中國人重直觀，喜歡以具體的生命經歷來說明宇宙現象。就是先直覺到一種真理，再用各種具體的比較、例證和形象來加強這真理的感染力，所以中國人很喜歡用比喻和故事傳遞真理。⁵¹ 後現代文化把西方的抽象與東方的具體之間的分野變得模糊，中西方受眾都喜歡「影像」，特別是受到多媒體影響。人不再從抽象的文字吸收信息，而傾向用視像與感官來接受四圍的信息。勞里注意到從書籍到各種螢幕或通訊技術都顯示出一種新的理解信息的文化形式，於是他採用了電視媒體的情節模式，

⁴⁹ Fred B. Craddock, *Overhearing the Gospel* (St. Louis: Chalice Press, 2002), 135.

⁵⁰ 米勒德·艾利克森 (Millard J. Erickson) 著，葉麗賢、蘇欲曉譯：《後現代主義的承諾與危險》（北京：北京大學，2006），頁 249。

⁵¹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增訂版（香港：建道神學院，2012），頁 209～210。

將「勞里環」設計成一種呈現曲折情節的講道法，以此吸引後現代與受影像驅動的聽眾。⁵² 所以不僅在北美、港台會有喜歡「勞里環」講道法的聽眾，在中國內地教會也會有聽眾喜歡它。「勞里環」屬於敘述式講道法，所以講道者不必直接陳明，聽眾可以通過故事聽到講道者的概念。⁵³ 講道者通過敘述把聽眾代入到聖經角色中，透過聖經角色重新體驗故事。不過講道者要避免讓聖經人物只成為榜樣或警戒，把講章變成了膚淺的道德宣講。⁵⁴ 敘述性講道應該是「提示而非斷言」（*suggestion than by assertion*）。講道者透過提示讓聽眾自己推斷出主要思想，這樣會更有說服力。⁵⁵ 就是說在不再崇尚權威的後現代處境下，講道者不用在講台上設法說服聽眾接受自己的觀點，而是要使用建議或間接的方法，引導聽眾參與觀點形成的過程，最終一起進入結論。這樣聽眾不致被強行灌輸觀念從而產生逆反和抵觸，而是自己參與了過程，對講章的結論更容易心悅誠服。

（三）關於講道者的講道風格

不是所有的講道者都可以恰當地使用「勞里環」講道法。無論是「勞里環」，還是其他敘述式講道方法，較適用的對象是創意和想像力豐富的講道者，也就是右腦較發達的感性羣體。⁵⁶ 即使經過後天訓練，

⁵²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 23.

⁵³ 羅賓森 (Haddon W. Robinson) 著，施尤禮譯：《實用解經講道》（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2006），頁 124。《實用解經講道》的原文書已出到第三版，內容有所增加，尤其在〈學習練習〉一章加上符合現代的資料。最新中文譯著，譯者：黃懿翎：《合乎聖經的講道：釋經講道信息的發展與表達》（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2020）。

⁵⁴ 桂丹諾：〈文學研經對講道的價值〉，萊肯 (Leland Ryken)、朗文 (Tremper Longman III) 編，楊曼如譯：《新舊約文學讀經法》（台灣：校園書房，2011），頁 554。

⁵⁵ Arthurs, *Preaching with Variety*, 87.

⁵⁶ 右腦注重敘述、直覺、經驗積累和整合；左腦注重分析、事實、規則、抽象和神學的宣講方法。耶穌的講道，也常常使用右腦，例如祂講述的比喻，是圖像化的、簡潔的、親切的、具有逆轉因素的。參 Ralph L. Lewis and Gregg Lewis, *Learning to Preach Like Jesus* (Westchester, IL: Crossways Books, 1989), 153。

一個講道者本身的風格也是無法改變的，訓練只是盡量讓人達成左右腦使用的平衡。講道者接受自己原本的風格，欣賞自己的特長，把講道的恩賜發揮好就可以了，無需扮演其他風格的講道者。

勞里對敘述形式的熱衷，很大成分來自於他可以嫻熟地逆轉情節。勞里的創意和文字能力都非常高，對於聖經也很熟悉，他完全可以駕馭逆轉的時刻並使之成功。勞里可以做到讓情節逆轉在全部講章長度的四分之三時，也可以做到在六分之五時，甚至可以做到在講章的最後一句話。⁵⁷ 所以他對推薦敘述形式的講道有超於常人的信心。只可惜勞里是獨特的，其他缺乏功底的講道者卻更可能在逆轉時翻車，或者不能製作出逆轉的情節。這樣的話，就不用刻意仿效「勞里環」的風格。雖然講道者應該離開安適區，不只是採用自己喜歡和熟悉的模式，要嘗試學習新的講道方法，但最終不要勉為其難，更不要為了吸引聽眾，牽強地使用懸疑手法，令講道的效果適得其反。

作為一個學者兼講道者，勞里的治學態度嚴謹，對講道有高度的熱忱。勞里用了二十多年的時間，不斷修改「勞里環」的階段。例如奎克認為不是人人都會有「驚悟」（啊哈）的那一刻，即未能進入到講道者所期待的第三個階段：聽眾沒有感到驚喜，沒能找到認知上的答案的線索，沒有產生對福音的新體驗，或者解答疑難不能充分反映福音的豐盛，以致講章的高潮未能實現。⁵⁸ 奎克的擔心，正是使用「勞里環」講道的最大難點。而勞里的講章，往往可以克服這個難點。不僅因為勞里積極地懇求上帝賦予他創造性天賦，讓他對自己的想像力和創造力有信心；⁵⁹ 而且因為他花費了極多的時間和心力，使自己的作品精益

⁵⁷ 在《講章：跳出奧祕的邊緣》（*The Sermon: Dancing the Edge of Mystery*）一書中，勞里進一步調整了講道情節中突然轉變的時刻，修改了出現情節逆轉所佔全部講章的分率：他注意到他曾經把決定性的轉變出現在講道進行到大約四分之三的時候，他認為也許在講道總長度的六分之五更好。他甚至認為，在極少數情況下，這個逆轉可能發生在講章的最後一行。參Lowry, *The Sermon*, 78。

⁵⁸ 奎克：《講道 360》，頁 157。

⁵⁹ Troeger, "Improvisations on the Lowry Loop," 215.

求精。無論在人們的讚譽還是非議中，勞里都沒有停下腳步，他在一生中持續地探索「勞里環」的可修訂之處。建議採用「勞里環」講道法的華人講道者，學習勞里這種畢生致力於講道的態度。對於「勞里環」講道法，不是只流於表面形式的模仿，而是精心設計出解經準確、情節生動、文句優美的故事。即使是創意高、想像力豐富的講道者，仍然不能省略刻苦用功和反復操練這個「琢磨」的環節。俗話說：古往今來人們都喜歡聽故事。其實這句話需要略微改動一下：古往今來人們都喜歡聽「好」故事。

五 結論

二十世紀六十年代北美的社會與文化產生巨變，傳統演繹式講道也不可避免地受到了挑戰。為了回應講壇的衰落，克拉多克和勞里等講道學家嘗試改變講道方法，他們的講道目的是宣揚一些能被聽眾體驗的內容。為了確保講道被聆聽，他們專注於發現與設計各種各樣的講道形式，這些形式(包括「勞里環」)為當代的講道提供了一個新的視角。

「勞里環」講道法可以把敘事經文宣講得更加生動，建議華人牧者適當採用這種形式，也多了解一些這種形式的優勢與弱環，設法在運用中揚長避短。盼望藉着使用多樣化的講道形式，擴充、豐富華人講道者的視角，一起更加有活力、有功效地傳揚上帝「活潑常存的道」(彼前一23)。

撮 要

「勞里環」是勞里（Eugene L. Lowry）所創建出一種講道方法，是「新講道學」所提倡使用的講道形式之一，屬於敘述式講道的範疇。蔡慈倫認為，單單告訴其他講道者有關新、舊講道學之間的「原則性的描述」是不足夠的，他們需要「更具體的說明」。兩位華人學者蔡慈倫和梁美心已經對「勞里環」做出「原則性的描述」。本文將解說、分析及評估「勞里環」的每一階段，並嘗試具體解說勞里的幾篇講章，特別是〈上下樓梯〉。

ABSTRACT

"Lowry loop" is a preaching style created by Eugene L. Lowry, it is one of the preaching styles advocated by the "New Homiletics" and belongs to the category of narrative preaching. Tzu-Lun Tsai argues that simply telling other preachers about the "principle description" between the "New Homiletics" and the "Old Homiletics" is not enough, they need "more specific explanations." Two Chinese scholars, Tzu-Lun Tsai and Mavis M. Leung have already given the "principle description" of the "Lowry loop" preaching method. This article will add on it, by giving a specific explanation of each stage of the Lowry Loop with comments and analysis, using his sermons especially, the "Down Up the Staircase" as example for illustration.